

#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供水设施光伏能源技术改造工程(第一批)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(EPC)(第二标段增城区)(第二次招标)[项目编号: JG2025-4331-001]项目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, 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, 具体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; (成)湖南第一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广东雷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; (成)广东潮州电力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广东万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; (成)九州能源有限公司	通过	/
4	(主)江苏洁诚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; (成)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5	(主)广东水电二局集团有限公司; (成)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/
6	(主)中交(天津)技术检测有限公司; (成)中交机电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/
7	(主)西安雅宏实业有限公司; (成)中裕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8	威克特电力有限公司	不通过	未提供《投标人声明函》, 不满足招标公告第3点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3.7的要求。
9	(主)重庆三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; (成)重庆渝宏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不通过	未提供《投标人声明函》, 不满足招标公告第3点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3.7的要求;

注: 投标人资格条件中, 有类似工程业绩要求的招标项目,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见附件。公示时间从2025年10月12日00时00分至 2025年10月15日00时00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

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市广水管道工程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彭工

联系电话:020-87300665

联系地址: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16-1号广州市供水燃气大厦2楼

投诉受理部门(招标投标监督部门):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

联系电话:020-88521061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555号501

招标人:广州市广水管道工程有限公司

2025年10月11日

